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1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 一、推廣城市傳統藝術，引進國際優質表演藝術活動，累積大高雄表演藝術環境之根底，促進藝文產業發展。
- 二、辦理「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計畫，並活化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建置南台灣文化廊帶，凸顯高雄文化建設印象。
- 三、建構以駁二藝術特區為中心之南台灣文創藝術展演平台，及文化觀光景點；聚發文化創意產業產值能量，積極接軌國際數位內容產業。
- 四、爭取台灣電影文化中心南館於本市設立，規劃設立影視基地、擴大補助投資電影片、辦理影視推廣宣傳，吸引影視產業進駐，形成影視產業聚落落。
- 五、辦理「高雄電影節」及「影片拍攝補助」，厚植本市影視軟實力，打造影視交流平台，形塑本市為電影友善城市形象。
- 六、持續高雄市圖書總館新建工程及增設、改造圖書分館，提供便捷、多元的資訊與閱覽服務，建構大高雄閱讀生活圈。
- 七、保存及再利用本市珍貴文化資產，並結合民間暨公營文化館舍，鼓勵社區自主推動文化資源再造，推廣文化生活圈。
- 八、強化典藏品數位化與研究，策辦高雄常設展與文史特展，落實文化資產保存維護，促成文化創意與產業接軌。
- 九、扶植演藝團隊自立與發展、制定藝文活動申請暨審查辦法，健全表演藝術政策，扶植優秀藝術家及藝文團體。
- 十、辦理國際交流展、台灣藝術發展主題展覽，並推動台灣原住民當代藝術與世界南島文化接軌，提升美學素養，涵育城市榮耀。
- 十一、積極推動公共藝術，落實審議機制並活用公共藝術基金以改善都市空間品質，提升民眾藝術素養。

本局 101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及詳細計畫內容分列於後：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1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文化建設與活動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271,818	
	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191,537	
	三、表演藝術推動	59,868	
	四、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83,012	
	五、文化中心業務	61,334	
	六、影視產業推動	30,765	
	七、駁二營運推動	211,750	
	八、岡山文化中心業務	95,913	
貳、各項文化社教活動	一、電影館	57,342	
	二、歷史博物館	52,995	
	三、美術館	127,006	
	四、圖書館	359,962	
參、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局本部人事費（現職人員待遇）	159,820	不含加班費及約聘僱酬金
	一、電影館	13,819	
	二、歷史博物館	28,719	
	三、美術館	55,991	
	四、圖書館	125,626	
	二、第一預備金	500	
合計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01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 施 要 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 註
壹、文化建設與活動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一)文化政策、制度、法規之研訂 (二)文化志工人才培育 (三)文學活動及文化專書出版 (四)文化資訊、文化市場調查與行銷 (五)加強本市各文化基金會之管理輔導、補助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深化文化城市形象 推動志願服務，強化藝文場館服務功能 培養閱讀風氣，營造書香社會；建立高雄文藝楷模 文化資訊之彙整，建立市民藝文欣賞習慣，提升城市文化水準 1.輔導本市各文化藝術基金會 2.加強與高雄市文化基金會、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辦理文化專題研討會或諮詢會議，藉以制定各項文化法規、研擬文化藝術長期發展計畫與階段性目標之參考。 擬訂年度文化志工服務目標，針對高雄市本土的歷史文化特性，督促各運用單位開設有關於社區文化、歷史保存、文化解說等，並安排實習課程。 1.辦理打狗鳳邑文學獎，鼓勵文學創作。 2.辦理文學與繪本出版，活絡高雄文學及文史環境，扶植傑出文字工作者，吸引文學人才長駐高雄。 3.辦理高雄特色書店及藝文展演空間補助計畫，以協助其穩定成長與活化。 4.辦理文學創作獎助計畫，活絡高雄文學及文史環境，扶植傑出文字工作者，吸引文學人才長駐高雄。 5.辦理文藝獎，以表揚文化工作表現優異及傑出貢獻人才。 1.辦理文化高雄月刊及各項文化活動行銷、網路行銷等。 2.整合各文化機構之文宣，以利文化行銷策略之進行。 3.進行文化市場、產業研究、調查，及辦理文化論壇、發表等。 依據本市審查文化藝術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相關規定，輔導各文化基金會依其設立目的執行業務，並辦理評鑑。 1.持續與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合辦多元藝文活動，力行文化深耕。 2.補助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策辦音樂推廣活動，並推動樂團專業化及	271,818	

<p>壹、文化建設與活動</p> <p>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p>	<p>之合作</p>	<p>制度化，強化本市藝文專業形象。</p>	<p>191,537</p>
<p>(一)文化資產審定、修復、管理以及推廣</p>	<p>1.古蹟、歷史建築、聚落、遺址、文化景觀之指定、登錄、保存、修復、再利用</p>	<p>1.召開本市「古蹟歷史建築聚落文化景觀審議委員會」及「遺址審議會」，審定古蹟、歷史建築、聚落、遺址、文化景觀之指定登錄作業。</p> <p>2.辦理本市文化資產修復工程。</p> <p>3.辦理文化資產及周邊環境一般清潔及維護。</p>	
<p>(二)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p>	<p>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之輔導與推動</p>	<p>1.委託學者專家、文史團體，對本市具保存價值之文化資產進行調查研究及修復規劃。</p> <p>2.辦理古蹟推廣活動及出版，深化文化資產保存理念。</p> <p>3.辦理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暨委外館舍營運、維護與推廣活動。</p> <p>4.辦理文化公車營運暨推廣行銷。</p> <p>5.辦理文化資產專書企劃編印。</p> <p>1.強化本市核心文化館舍經營。</p> <p>2.辦理地方文化館各式審查、諮詢會議。</p> <p>3.配合文化館舍、古蹟、歷史建築、文化設施等，規劃本市優質文化生活圈區塊及辦理輔導、推動計畫。</p>	
<p>(三)社區總體營造推展</p>	<p>社區營造輔導計畫</p>	<p>1.社區基礎培力：</p> <p>(1) 社區營造點徵選與輔導。</p> <p>(2) 社區總體營造人才培育。</p> <p>2.輔導機制提升：</p> <p>(1) 委託專業團隊成立社造中心。</p> <p>(2) 串聯非營利組織等單位與社區合作。</p> <p>(3) 強化跨局處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小組運作功能。</p> <p>3.文化藝術扎根：</p> <p>(1) 推廣社區影像紀錄與社區電影計畫。</p> <p>(2) 辦理社區劇場人才培育計畫。</p> <p>(3) 鼓勵地方守護文化資產及地方文化產業資源再造，推動社區交流機制。</p>	

<p>壹、文化建設與活動</p> <p>三、表演藝術推動</p> <p>(一)表演藝術環境規劃與管理</p> <p>(二)表演藝術活動之策劃與推廣</p> <p>(三)藝文團隊之扶植與獎勵</p>	<p>1.本市表演藝術團隊考核與管理</p> <p>2.本市表演空間之利用規劃與資訊彙整</p> <p>3.本市演藝團隊資訊彙整</p> <p>策辦城市藝術文化活動</p> <p>1.扶植傑出演藝團隊</p> <p>2.藝文活動經費補助</p> <p>3.街頭藝術推廣與扶植</p> <p>4.扶助莫拉克受災演藝團隊</p>	<p>1.依據「高雄市演藝團體管理規則」辦理藝文團隊團務之輔導與行政評鑑。</p> <p>2.辦理演藝團隊法規與資料之整合與規劃。</p> <p>1.整合表演藝術空間資料。</p> <p>2.推廣表演團體使用或進駐表演場地。</p> <p>1.辦理本市演藝團隊登記立案與團隊資訊建檔。</p> <p>2.加強藝文行銷，提升藝文人口及市場機制。</p> <p>1.策劃國際級文化藝術活動。</p> <p>2.辦理城市傳統藝術節慶活動</p> <p>3.協助藝文團體之展演及人材訓練。</p> <p>依年度藝文團體扶植計畫，公開徵選傑出演藝團隊，並考核受扶植團隊計畫之執行。</p> <p>本市演藝團隊辦理之演藝活動有助於提升本市藝文素養者，予以補助之。</p> <p>辦理街頭藝術標章認證及相關活動，推薦優秀街頭藝人參與演出。</p> <p>辦理原高雄縣因莫拉克受損之立案演藝團隊（傳統戲劇）補助演出。</p>	<p>59,868</p>
<p>壹、文化建設與活動</p> <p>四、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p> <p>(一)公共景觀藝術設置及推廣</p>	<p>1.將公共藝術與市政建設整合為在地高雄的景觀特色。</p> <p>2.透過審議機制輔導各興辦機關辦理公共藝術業務。</p> <p>3.活化公共藝術推廣活動。</p>	<p>1.加強本市公共藝術設置之環境藝術整合工作，以美化城市。</p> <p>2.推廣本府各機關（構）設置公共藝術之積極觀念。</p> <p>輔導各興辦機關辦理公共藝術業務。</p> <p>辦理本府機關（構）有關公共藝術推廣活動，並深化公共藝術於都市景觀之重要性，提升硬體建設之人文氣質。</p>	<p>83,012</p>

(二)文創產業	發展文創產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透過本市文創設計業者與特色產業者之媒合，提升原創產品設計之能量、視覺意象之美觀及行銷市場之拓展，使地方文化創意產業永續發展及經營。 2.透過成立專業輔導團隊，加強對本市從事文創業者之輔導及協助，使其提昇申請補助計畫之能力並提升產品品質與行銷通路。 	
(三)文創園區籌設	紅毛港文化園區籌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相關籌建工程。 2.場域空間規劃及營運推廣等事宜。 	
(四)文化重建	舉辦小林夜祭	辦理原住民小林夜祭活動相關事宜。	
壹、文化建設與活動 五、文化中心業務	1.營造文化中心藝術生活化	推廣文化中心多元休閒文化，落實藝術生活化。	61,33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營造文化中心藝術生活化 2.辦理各項展覽活動及城市文化交流。 3.籌辦大東文化藝術中心營運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週六下午 4:00~9:30 於市民藝術大道辦理高雄「藝術市集」，提供手工創意家及街頭藝人一個與民眾自由對話的平台，同時也提供市民週末一個體驗生活藝術化的優質場域。 2.於至德堂、至善廳、音樂館辦理各類表演藝術演出活動，提昇市民文化藝術涵養，讓藝術生活化、精緻化。 1.於至美軒、至真堂、至高館、至上館及雅軒辦理各項美術展覽。 2.以策展方式辦理「高雄·美術」展、「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及「高雄市美術展」、「青春美展」、「國際交流展」、展覽活動等具主題性展覽與推廣活動，提昇市民對美術鑑賞能力。 1.規劃場館試營運及展演空間營運管理事項。 2.籌劃精彩且優質試營運系列活動。 3.辦理藝術教育之扎根與推廣活動。 	
壹、文化建設與活動 六、影視產業發展	1.活絡影視產業發展，吸引南台灣影視人才回流	推動本市影視產業旗艦發展計畫，除補助投資電影片拍攝外，輔以電影片製作者至高雄市取景獎勵要點、拍片住宿補助要點等獎勵措施，	30,765

	<p>及創造影視就業機會</p> <p>2.擴充本市拍片支援中心功能，為影視從業人員南下勘景之討論、聯繫、協調、審片空間。</p> <p>3.影視交流及行銷活動之策劃與推廣</p> <p>4.數位攝影棚或片廠相關計畫</p>	<p>並結合本市軟體科學園區及各大專院校表演、影視相關軟體建設及人才，豐富影視創作動能，活絡本市影視文化、觀光旅遊等相關產業發展，藉此良性之產業互動，形成影視聚落促進影視產業升級，吸引產業進駐及南台灣影視人才回流，創造影視就業機會。</p> <p>結合本府轄下山、海、河、港等豐富天然資源，以利提供拍片協助資訊，除建置拍片網站，並提供本市觀光刊物、拍片資源檢索及攝製景照，輔以彈性機動之人員及方式作為劇組對公部門之單一行政窗口，全力協助劇組勘景及拍攝行政協調事宜。</p> <p>1.主動策劃或與影視業者合作辦理影視相關行銷、映演活動，以活絡本市影視產業發展。</p> <p>2.除藉高雄電影節與國際影視從業人員交流外，亦透過台北電視節影視基地宣傳活動與國內外劇組交流，並與南部大專院校影視系所合作舉辦相關論壇、研討會，瞭解影視業界潮流及意見，以利相關政策之規劃。</p> <p>片廠及數位攝影棚為影視產業發展基礎，故於扶植影視產業發展之際，亦需同步思索相關計畫之可行性，故將委請相關專家學者進行「橋頭片廠」及「台鋁數位攝影棚」建置計畫評估等先期作業。</p>	
<p>壹、文化建設與活動</p> <p>七、駁二中心業務</p>	<p>1.辦理各項展演活動</p> <p>2.建構駁二藝術特區為文化創意園區</p>	<p>1.掌握文化潮流與國際脈動，策辦多元藝術展演活動。</p> <p>2.營造優質展演空間，提昇展演活動品質</p> <p>1.修繕並營運蓬萊與大義倉庫群，同時積極協調承租駁三倉庫，擴大駁二營運基地範圍，推動園區整體營運規劃。</p> <p>2.鼓勵文創設計產業進駐，強化駁二文創特區意象。</p> <p>3.打造文創產業展銷平台，帶動文化經濟產值提升。</p> <p>4.協助美國電影特效公司 R&H 進駐事宜，持續接洽國際數位內容廠商，達成接軌國際之目標。</p>	<p>211,750</p>
<p>壹、文化建設與活動</p> <p>八、岡山文化中</p>	<p>1.推動多元展演</p>	<p>透過多元展演推動藝術休閒文化，並結合教育</p>	<p>95,913</p>

<p>心業務</p>	<p>，營造岡山文化藝術生活圈。</p> <p>2.皮影戲館營運</p>	<p>推廣活動，建構北高雄藝文重鎮。</p> <p>1.於展覽室辦理各項美術展覽，提升市民美術欣賞能力。</p> <p>2.於演藝廳辦理各項表演藝術演出活動，提升市多元藝術涵養。</p> <p>1.持續加強皮影戲傳承與推廣，辦理皮影戲館定期展演、偶戲研習、藝師講古導覽等</p> <p>2.推廣創新皮(紙)影戲補助：建立審查評鑑制度。受補助單位需舉辦皮(紙)影戲公開展演活動，以驗收其成果。</p>		
<p>貳、各項文化社教活動</p> <p>一、電影推廣活動</p>	<p>1.辦理影展活動，以推廣電影文化。</p> <p>2.充實館藏之圖書及影片，以豐富館藏資料。</p> <p>3.辦理電影教學研習及發行刊物。</p>	<p>1.為推廣文創有價與美學扎根的概念規劃辦理專業主題影展，以「售票為主，索票為輔」為原則，引進重要傑出藝術電影與扶植國片放映，並持續與重要影展合作辦理影像教育推廣，推廣大高雄電影藝術觀賞人口，達到推廣高雄影視產業之效。</p> <p>2.不定期舉辦戶外「星光場」影片放映活動，鼓勵民眾參與，以推廣電影活動。</p> <p>3.辦理「高雄電影節」，以創新的年度主題為企劃重點，規劃不同活動，建立屬於高雄在地的特色影展。</p> <p>4.結合大專院校視傳相關科系，辦理青春影展，建立青年學子作品發表與觀摩的平台，並鼓勵投入影像產業，培育新生代創作人才。</p> <p>1.定期購置有關電影的中、外文圖書雜誌及影片，提供豐富之電影資訊供民眾閱讀、觀賞及研究。</p> <p>2.出版電影叢書，行銷推廣電影藝術與史料。</p> <p>3.購置、審查民眾所捐贈之電影文物，並建置典藏文物資料庫，以供民眾查詢瀏覽及辦理電影文物主題展覽使用。</p> <p>1.邀請專家學者針對本市市民，辦理主題研習、電影論壇等活動，增進學員相關知能。</p> <p>2.針對本館志工辦理各項電影研習活動，充實導覽文物解說智能，俾能協助參訪者瞭解電影文化。</p> <p>3.委託學者專家，對本市有關的電影藝術史料進行研究，並將研究成果編列成冊送交各社教機關參考運用，以推廣電影的社教功能。</p>	<p>57,342</p>	

<p>貳、各項文化社教活動</p>	<p>4.扶植影片之拍攝、後製及行銷等。</p>	<p>4.編印活動節目月訊或影展主題特刊，加強電影館活動行銷，鼓勵民眾參與藝文活動。</p> <p>1.依據「高雄市文化局補助電影製作執行要點」辦理優良國片補助拍製，鼓勵影音創作人才前來高雄取景，扶植本市電影產業，亦收城市行銷之效。</p> <p>2.辦理紀錄片拍攝案，以紀錄保存本市有形無形人文影像，留存城市記憶。</p>	
<p>二、歷史博物館管理及活動</p>	<p>加強博物館之展示、推廣教育等服務效能暨歷史文物之徵集、典藏、管理。</p>	<p>1.結合博物館歷史學者及在地文史團體，整理高雄各區文史資料及文物，規劃在地性主題之展覽，行銷城市文化歷史</p> <p>2.蒐集各地博物館之展覽資訊，擇定優質之展覽，進行館際合作，並與民間策展單位合作，舉辦大型展覽，開拓市民文化視野。</p> <p>3.辦理戰爭與和平主題館、打狗鐵道故事館、高雄市眷村文化館經營、管理及維護。</p> <p>4.強化雙語網頁內容，重視網路數位學習，延伸典藏、展示、推廣等功能。</p> <p>5.配合展覽及針對特定歷史文化主題，於年度內舉辦具特色之推廣活動，俾發揚傳承本土歷史文化。</p> <p>6.加強高雄歷史文化教育推廣，針對不同年齡層規劃相關研習活動，並舉辦親子 DIY 活動、現地實察、專題演講等，以增進參觀效果，促進市民之鄉土感情與認同。</p> <p>7.「辦理 2012 愛河布袋戲系列活動」積極推廣高雄在地布袋戲文化，讓歷史文化深耕學校與社區，發揮歷史博物館之功能與影響力。並於 2012 年新春邀請國內外偶戲表演節目（國外偶戲團、國內偶戲團、高雄市在地偶戲團及學生偶戲團等）、偶藝創作劇坊、偶戲主題及互動資訊展示、踩街及文化交流活動、開發文創商品等等，並透過相關行銷規劃達到活動推廣及行銷工作成果。</p> <p>8.辦理「2012 年戲獅甲藝術活動」，發揚傳統民俗技藝，彰顯臺灣的廟前藝術，並融入創新的演出方式，提升傳統藝術的文化內涵，協助推廣城市行銷、增進觀光產值。</p> <p>9.委託學者專家針對本館典藏品進行研究，加強文物詮釋，俾利爾後之典藏專輯出版、展陳與推廣。</p>	<p>52,995</p>

貳、各項文化社
教活動

三、美術館美術
館管理及活動

1.積極辦理國際
交流展覽與台
灣藝術發展主
題策畫展，以
豐富在地視野
，實踐全球在
地化經營，提
昇全民美學與
生活素養，培
育優秀藝術人
才。

- 10.推動典藏文物數位化，持續進行委外拍攝工作，以充實文物登錄系統內容，完善典藏管理機制。
- 11.宣導文化資產保存觀念，賡續進行文物史料徵集、購置，並鼓勵市民捐贈文物予本館永久保存，以豐實館藏。
- 12.積極推對古物類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包括古物調查研究及一般古物審議登錄公告等事項；加強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等無形文化資產調查研究與登錄公告，以保存本市珍貴文化資產。
- 13.辦理本市地方志編修先期規劃及各區資料蒐集。
- 14.辦理高雄文獻期刊編輯出版。
- 15.檢選市府各機關學校已屆保存年限擬銷毀檔案目錄清冊。
- 16.辦理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 2563 週年誕辰釋奠典禮。

- 1.與法蘭西斯培根義大利素描基金會合作，舉辦《浮於世：法蘭西斯培根特展》與義大利共同規畫舉辦文藝復興《米開朗基羅與朋友們：藝術互動特展》等巨匠大展，介紹西方重量級大師，並重現西方藝術史全盛時期之人類藝術精華與跨領域研究之精彩全貌。
- 2.策辦《約翰·湯姆生鏡下的福爾摩沙》展覽，與民眾分享 140 年前寫實主義攝影家拍攝台灣的重要作品。
- 3.策辦當代藝術主題展，推廣多元藝術媒材創作與交流，101 年度預計舉辦大型國際陶藝交流展《2012 臺灣國際陶藝雙年展》。
- 4.輸出《芭小姐的異想家居》至澳門藝術博物館，向海外介紹台灣藝術家的時尚設計。
- 5.101 年度持續辦理專為在地藝術家設立之徵件展覽「市民畫廊」，每半年評審一次，鼓勵在地藝術家參與並透過專業評審機制，透過藝術行政與專業評審委員之深度建議，協助在地創作者提昇展覽之主題策畫、內容專業度及展覽呈現等當代藝術展覽必需具備之執行能力。
- 6.持續辦理亦是每半年評審一次之「創作論壇」，徵選優秀之策展徵件計畫，鼓勵當代策展與藝評風潮與藝術家之參與。101 年度預計舉辦已通過評審之系列展覽包括：《

128,776

文化鏡像：台灣、沖繩的藝術家的生活刻痕》、《物象限—消費社會來臨前夕》及《出社會：1990 年代之後的台灣批判寫實攝影展》。

2.策劃主題式、互動遊戲式教育展覽，推動市民兒童美育。

- 1.於兒童美術館策劃主題式、互動遊戲式之年度教育展，結合文建會地方文化館計畫，推動市民兒童美術教育。101 年度展出《觸覺探險地》、《聲音有藝思》、《紙房子：一個人的小屋》、《圖案，真奇妙》展覽。
- 2.結合節慶（春節、兒童節、暑假期間等）企劃兒童美術教育活動，提供親子美育活動。

3.深化及活化高雄市立美術館典藏，規劃典藏展，設計教育推廣活動。

- 1.研究並發揚館藏精華，以達展示教育之長期效益，根據美術館藏品之類型、策辦專題研究展，搭配藏品與借展品，推出前輩藝術家研究展系列，發掘在地藝術價值。101 年擬推薦台灣前輩藝術大師及在地當代藝術大師《戲谷幻今：袁旻 25 年歷程展》、《人生若夢：詹浮雲藝術研究展》、《殺墨：洪根深創作研究展》、《劉清榮研究展》及《陳水財研究展》。另以典藏品為素材，彙整詮釋或以主題式呈現展覽，如典藏捐贈展或不定期的「發現典藏」系列等。配合創作者和專家學者的導覽解說及相關活動，不但深化及活化典藏品之意義，並將其展示及推廣予大眾。
- 2.配合展覽脈絡規劃學習單、定時導覽，預約導覽，視展覽類型辦理相關座談會。

4.藉由藝術品的典藏，具體而微呈現「美術高雄」的歷史面貌，突顯高雄城市之獨特性，提高能見度。

從「美術高雄」的溯源、深化與擴張三個路徑發展：

- 1.聚焦整理南部藝術之發展過程，完整保存前輩藝術家之藝術成果成為重要史料。年度內將進行「大高雄地區視覺藝術影像資料建構計畫」，規畫並執行部份高雄在地資深藝術家創作歷史搶救紀錄，為每位藝術家畢生創作重要成果，進行資料收集以及分析，以深化每一代藝術家在不同的時空背景中，所經歷的專業養成及其在創作上對己身與外界所產生的影響。
- 2.掌握高雄中青輩藝術菁英之關鍵作品，作為建立高雄品牌、開創國際能見度之主力。
- 3.藉由年度「高雄獎」得獎創作者為關注面向，作為觀察新生代創作面貌的切片，藉以記錄和建立高雄當代美術史的發展。

	<p>5.具現台灣多元文化之本質，推動台灣原住民當代藝術與世界南島文化接軌。透過田野調查、藝術家交流、展演活動等整理原住民當代藝術完整面貌。</p>	<p>將以下列具體作為，完成此計畫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南島當代藝術展演交流活動，協同國內、外相關研究單位共同辦理《陰影下的生活：當代原住民的影像媒材》與《那路很會彎－第三屆原住民藝術工作者駐村計畫聯展》等展覽。 2.辦理藝術家駐館活動。 3.進行田野調查，採集相關文獻與藝術家資料。 4.深化南島當代藝術網站資料庫。 5.收藏南島當代藝術重要作品，作為長期陳列室，詮釋多元文化特質之樣本。 6.積極爭取參與每四年辦理之太平洋藝術節，7月1-14日於所羅門舉行。 7.籌備辦理於法屬新喀里多尼亞棲包屋文化中心之台灣原住民當代藝術海外展。 		
<p>貳、各項文化社教活動</p>				
<p>四、圖書館圖書管理與活動</p>	<p>1.推動城市閱讀規劃不同年齡層閱讀活動，培育民眾閱讀素養，讓閱讀扎根及擴展。</p>	<p>1.持續推行「家庭、班級及團體借書證」、「送書香到教室」、「圖書館之旅」及「好書交換」等活動。</p> <p>2.積極推動「班訪活動」，結合社區學校藉由參觀圖書館之戶外教學活動，了解如何利用圖書館各項閱讀資源。</p> <p>3.賡續辦理「小蜻蜓兒童讀書會」，國中、小「班級讀書會」，藉以提升兒童選書、解讀之閱讀素養及與同儕分享之能力。</p> <p>4.賡續辦理「成人知性書香會」，舉辦讀書會觀摩及聯誼活動，以達到讀書會永續經營及蓬勃發展之目標。</p> <p>5.加強館藏特色行銷，由各分館就館藏特色規劃設計相關活動，以吸引民眾利用館藏。</p> <p>6.辦理「故事媽媽」培訓、認證及觀摩，運用故事媽媽人才庫，推出「fun心聽故事」，由故事媽媽以高雄在地環境背景撰寫腳本，講述自己家鄉的故事，並延伸說故事的舞台，主動至社區幼稚園及國小各年級學童講繪本故事，共同推動城市閱讀。</p> <p>7.行動圖書館及故事媽媽關懷列車：主動將圖書以及故事媽媽說故事活動，送到本市偏遠地區國小、社區等閱讀資源較缺乏之地點，以推廣多元閱讀運動，改善學習落差，延伸服務據點，拓展服務機制，讓本市較偏遠郊區之民眾均能享有圖書資源。</p>	<p>359,962</p>	

	<p>8.「城市講堂：OPEN 新視野」：為推動市民終身學習與心靈成長，邀請重量級藝文、管理、品味等領域名人對談，與高雄市民面對面，開拓市民寬闊視野及遠大思維之格局，以豐富生活內涵，提升城市閱讀風氣。</p> <p>9.推動閱讀並結合地方在地文化特色，擴大辦理各區圖書館推動書香及文化展演活動，以推廣社區人文特色，營造藝文書香氛圍</p>
2.文學推廣及出版	<p>1.持續推出「送文學到校園」活動，吸引年輕族群投入文學欣賞及創作。</p> <p>2.持續徵集、保存並展示高雄文學作家作品資料，以充實高雄作家資料專區，並將高雄文學作家作品資料加以數位化，以利民眾深入瞭解在地作家。</p> <p>3.持續辦理「文學家駐館」活動，每 2 週推出作家文物展及文學講座等延伸閱讀活動，讓作家與市民面對面，一起閱讀與品味文學之美。</p>
3.閱覽服務	<p>持續辦理各項借閱服務，包括個人、班級、家庭及團體等借閱證，便利讀者借書各種需求。持續推動全市網路借書服務，方便全境各地民眾就近利用圖書館資源。</p>
4.推廣資訊及圖書館利用教育	<p>1.提供遠景繁體中文電子書、台灣學術書知識庫、AiritiBooks 華文電子書、udn 數位閱讀館、tumble 互動英文電子書、親親文化電子書及 netlibrary 電子書等共八種電子書計千餘冊，供民眾瀏覽閱讀。</p> <p>2.提供 HyRead 台灣全文資料庫、FUNDAY 最佳外語線上學習平台、臺灣原住民知識庫、智慧藏新多益擬真英檢系統，共二十二種資料庫，供民眾查詢使用。</p> <p>3.提升民眾資訊檢索能力，辦理「電子資源研習活動」。</p> <p>4.建置捷運智慧型圖書館 除原中央公園 R9、左營站 R16 外，再選擇人潮眾多的地點增設一座捷運智慧型圖書館，方便民眾借還圖書，讓民眾於搭乘捷運時享受閱讀樂趣，帶著書本搭捷運，行動閱讀生活正式來臨，未來將持續推動。</p> <p>5.持續更新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為加強服務大高雄市民，將持續更新本館圖書自動化系統功能，以期提供讀者更便利、更迅速之借閱服務。</p>

5.圖書資料採購與編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強新書採購機制及讀者推薦圖書定期彙整暨訂購的效率，強化多元化語文的館藏資源，並落實全民閱讀，建構書香城市願景。 2.針對社區特性及社區需求充實各館館藏特色。 3.蒐集在地文獻資料推廣本土文化，持續充實臺灣資料專區。 4.加強購置多元文化之優良圖書，提升多元文化之閱讀資訊。 5.陸續購置大高雄各分館藏書，並強化鳳山、岡山及旗山各區分館館藏政策，以提供專業性、完整性及全方位的資源服務。 6.建立具 SOP 流程管理的作業以提升工作效率。 7.加強各分館處理贈書分編作業的能力。 8.強化組內同仁專業在職進修的求知性。
6.增設藝文空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第三期校舍改建暨圖書館新建工程(草衙分館)」位於前鎮國中內，以紓解前鎮區居民對圖書資訊需求。 2.推動「新總館」新建工程發包施工，預計於103年底完工開館營運，整體書香服務大高雄地區愛書民眾。 3.大東圖書分館 101年開館營運，為大高雄唯一以藝術教育為主題之圖書中心，整體服務鳳山區民眾。 4.積極爭取「教育部 101 閱讀環境與設備升級計畫」補助市立圖書分館空間改造，及辦理「大高雄圖書分館空間設備改善計畫」。